

云浮市自然资源局

云自然资函〔2024〕236号

关于无偿收回三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函

云浮市云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：

北师大云浮学校项目拟选址在云城区河口街云石大道南侧（东风村、双城围村旁），学校项目选址范围内涉及3宗国有土地（共185553.33平方米，约合278.33亩），产权证号分别为云府国用(2011)第003066号(89.52亩)、云府国用(2011)第003064号(107.26亩)、云府国用(2011)第003065号(81.55亩)。经2024年7月5日七届市政府第76次常务会议、套开云浮市建设用地领导小组2024年第6次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无偿收回上述3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约278.33亩，作为市级储备土地，并注销相关不动产权所有证书。现请贵司尽快办理相关手续。

此函。



抄送：市土地储备中心。